



关于改进税收管理工作的几点意见

张 华

税收管理是财政监督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正确执行税收政策和完成收入任务的重要手段。这个工作做得好与坏，关系到能否实现国家财政预算收支平衡的大问题。但是，这一点往往被人们所忽视。1981年全国清查偷漏欠税工作中，暴露出税收管理上存在很多漏洞就是一个明证。因此，有必要从现在的经济情况和发展趋势出发，结合以往行之有效的经验，对税收管理工作加以研究和改进。现就当前税收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谈几点改进意见：

一、改进管理形式，把工作做在实处。现在大中城市的税收管理形式，多数是采取按主管局对口分行业管理的办法，国营企业都由市局集中实行一条鞭管理。由于各主管局所属企业分布在全城，地域辽阔，税务专管员每天忙于跑主管局，即使下企业也只能蜻蜓点水，使不少时间花费在乘车途中，加上征收力量不足，对企业管得粗，有的企业长期没人去，造成偷税漏税欠税。有个税务专管员同志对我说，他在南京市担负一个大型和两个中型工厂的征管工作，每年税利一亿多元。而这三个厂都在郊区，远的相隔六十里，近的也有十多里，三个厂又不是一条线路上。每星期除了用三个半天在市局学习、工作外，还要花三个半天在途中旅行。这样，只有三天的时间在工厂，如果再跑跑主管局，到企业的时间就更少了。由于这些工厂比较大，只能在厂部一般地了解产销情况和催交税利，很难深入到车间。这些厂附属的家属工厂也没有时间去问，无法征税，弊病很多。如果把这些工厂放到就地税务分局去管，对加强税收工作极为有利。因此，对税收管理形式有必要进行研究和改进。把由市局集中管理改为按区分地段或分行业进行管理。税利仍然实行统管。企业实行扩大自

主权之后，交税交利应由企业直接对国家负责，改变过去只强调主管局向国家负责的做法。企业上交利润计划可由当地财政部门直接下达到企业，省去主管局对企业下达利润计划的环节。随着经济联合和专业化发展，必然要冲破地区和部门的界限，按区分地段或分行业进行管理，有利于税务专管员有更多的时间到企业，及时了解企业产销经营情况和财务活动情况；有利于广泛宣传财政税收政策，督促企业及时交税交利；有利于税务专管员改进工作作风，用百分之八十的时间到企业去，踏踏实实工作；有利于税务专管员较快地熟悉企业的全面情况，熟悉生产财务知识，提高管理水平。同时，市局也可以摆脱一些具体征收管理事务工作，多做一些调查研究。

二、把“三自”办税改为上门收税。自报自核自交的“三自”办税的征收方法，是五十年代大跃进以后的产物，是“左”的指导思想下形成的。当时，由于批判税务部门“不相信群众，搞监督至上”，税务部门“管得过多过死，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于是，就提出一种“三自”办税的征收方法，形成了放任自流。有的在纳税交款书上只填交税数额，既不填销售产品名称，也不填具体销售金额；有的虽填销售产品名称，但不填具体产品名称，如纱，不填多少支纱，布，不填是坯布、土布、还是色织布；有的不填适用税率；有的还填统一税和营业税等等，有的甚至连交的什么税也不填。这样的纳税凭证，根本无从查对。更谈不到哪些是按期交纳的，哪些是滞纳的。因而“三自”办税的企业，偷、漏、欠税现象严重，直接影响了税收政策的贯彻和收入任务的完成。实践证明，对企业实行“三自”办税不如税务人员上门收税好。如上门收税，企业就

必须按期按季按月向税务部门申报纳税，税务专管员根据纳税申报表，到企业查帐核对后，再开交款书，由企业向银行交纳税款。这几个环节做到了，就能促进企业及时足额地交税，也能使收税人员更多地了解企业经营情况和财务活动情况，密切征税关系。

三、加强重点税源控制。要保证财政收入任务完成，首先要抓好重点税源管理。因此，一定要把大、中型企业作为重点来抓，并把它抓好抓实。大、中型企业必须专人管理，大型企业可派税务驻厂组；中型企业派税务驻厂员；或者几个相近的企业成立一个税务驻厂组。税务驻厂人员除了把企业的产销情况和财务活动情况全部掌握起来以外，还要帮助企业搞好财务管理，加强经济核算，促进企业降低产品成本，挖掘企业潜力，提高经济效益，督促企业及时交税交利，使财政税收政策在这些企业里得到落实。

四、改进农村税收管理体制，按照经济区域设所。现在，不少地方按公社设税务所。一个公社有一个税务员也叫一个税务所。这种按公社分工收税的办法，违背了客观经济规律。农村经济是有自己的规律的，往往是一个片有一个经济中心，其它都围绕这个中心开展经济活动，这是历史形成的。为了适应农村客观经济的发展，今后农村税收管理，应该按经济区域划片设置税务所。税务所系市、县派出机构，隶属市、县税务局直接领导和管理。多年来的实践证明，按公社设所弊多利少。一个县几十个公社都设所，光靠县局管不了。一个公社派一、二个税务员也很难开展工作，业务学习也学不起来，组织税收检查力量单薄，若是公社把税务员抽去蹲农业点，税就没人收了。这些弊端只能在改按经济区域设所，由税务所根据各个公社的经济税源情况，统一组织力量和安排各种活动才能解决。也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执行税收政策，完成收入任务。

五、建立健全税务专管员的责任制，建立严格的考核制度。要做好税收征管工作，就必须有科学的分工和明确的责任制。现在，农业

有联产计酬责任制，工业推行经济责任制，税务专管员也应实行岗位责任制。目前，有的税务部门实行“五定”的岗位责任制就是一个好办法。“五定”岗位责任制，就是定人员、定工作范围、定收入任务、定工作内容、定工作要求。有了“五定”责任制，目标明确，责任分明，考核方便，可以提高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更好地调动广大税务人员的积极性。

六、恢复省税务检查队的活动，巡回进行检查。目前存在着严重的偷漏欠税的主要原因之一，就是监督不力。有的地方是因为力量不足，税务人员业务水平低，查不出、查不了，有的是查不动，不敢查，特别对牵涉到当地某些领导人员的问题就查不下去。鉴于这一情况，省税务局有必要恢复税务检查队，开展巡回检查活动，着重对重点地区和重点企业进行检查。这样，既能推动组织收入工作，又能锻炼和提高税务干部。

农村基层财税 和会计人员的呼声

株洲市财政局 贺钦廉

最近，我们对湖南株洲县区社场镇的财税和会计人员的工作、学习情况进行了调查，深深感到：长期战斗在农村第一线的财税人员有着许许多多的美德，他们艰苦奋斗，任劳任怨，为改变农村面貌作出了积极贡献，是党和政府加快农村经济发展的宝贵力量。但是，由于十年动乱造成的恶果，忽视经济建设、瞧不起从事经济管理的职业和埋没他们才能的现象仍然存在，给他们学习、工作诸方面带来很多困难和苦恼。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农村财税和会计人员少

株洲县共有41个区、社和场、镇，总人口近50万，纳税单位5,700多个。每年，省、市下